



迷者的悟

周国平

迷者的悟

西



中国当代名人随笔



迷者的悟

周国平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新登字001号

中国当代名人随笔

迷者的悟

周国平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北工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375印张 5插页 230千字

1995年3月第1版 1998年1月第4次印刷

印数：23001—33000

ISBN 7-224-03707-9/I·854

定价：13.00元

●序

周国平

一直想给我迄今所发表的散文编一个自己满意的选集，恰好陕西人民出版社来约稿，就顺便了却这个心愿。收在这个集子里的作品，写于一九八三——一九九三年，历时十年。由于这个集子汇集了我自以为比较有代表性的散文作品，我本人是很希望它得到流传的。

我的专业是哲学，写散文似乎只能算业余爱好。不过，据我所知，无论东西方，古代许多哲学作品同时也是散文佳作，哲学与散文之间的亲缘关系源远流长。但我无意为哲学家写散文正名，我写作只是顺应我的性情，本来都喜欢思考一些人生的大问题，凡有感受和体悟，又喜欢用尽可能贴切的语言记录下来，至于记下的东西究竟算哲学还是文学，抑或都不算，我全不放在心上。有人说我脚踩哲学和文学两只船，但在我的心目中它们实在就是同一只船，所以划起来并不感到左右为难罢了。

在给这个集子取名时，我倒是稍费斟酌。我先后出版过两个

散文集，书名分别是《只有一个人生》和《今天我活着》，还出版过一个题为《人与永恒》的随感集。这些标题大致表明了我的作品的一贯主题，即对人生的思考。现在这个集子里的相当部分文字已经收进上面三本书中，要给它们另安一个名目，很有新瓶装旧酒之嫌。其实最老实的办法是直接标明某某散文选，让人一望便知是旧作，买时不致上当，但这又不合此套丛书的体例。好在酒虽是旧的，毕竟是经过了浓缩的，贴上一个新标签也不算太作假。除了旧作外，这个集子里还收了以前集子出版后发表的一些新作。我说这些是为了给自己壮胆，因为我自己也是很讨厌翻新包装卖旧货的生意经的。

终于选用现在这个题目，是想换一个角度来读自己。这些作品的主题是人生问题，而我之所以如此喜欢思考和讨论人生问题，并非因为我明白，相反是因为我执迷，由执迷而生出许多迷惑，实在是欲罢不能。所以，如果说我对人生有所悟，也只是一个迷者的悟。我大约永远只能是这样一个迷者了，但我也将永远这样地在迷中求悟。迷者的悟当然不会是大彻大悟，可是我想，一个人悟到~~到~~绝不执迷毫无迷惑的程度，活着也就没有意思了。人活得太糊涂是可怜的，活得太清醒又是可怕的，好在世上多数人都是处在这两端之间。我深知执迷太深，唯有努力用哲学的智慧疏导生命的激情，以慧心训化痴心，才能达到这个别人不求而自得的境界，获得一颗平常心。这大约是贯穿我的多数作品的真正动机吧。所以，我的许多说理其实是在开导我自己，也许正因为此，才在与我气质相近的读者中引起了共鸣。

● 目 录

| | |
|--------------------|-------|
| 人性、爱情和天才 | (1) |
| 诗人的执著和超脱 | (9) |
| 哲学的魅力 | (13) |
| 幸福的悖论 | (19) |
| 每个人都是一個宇宙 | (27) |
| 女性拯救人类 | (35) |
| 我的家园在理论和学术之外 | (38) |
| 人与书之间 | (41) |
| 尼采与现代人的精神危机 | (45) |
| 困惑与坦然 | (52) |
| 寻求智慧的人生 | (55) |
| 在义与利之外 | (58) |
| 性爱五题 | (61) |
| 旅十游=旅游? | (68) |
| 艺术·技术·魔术 | (71) |
| 从挤车说到上海不是家 | (75) |

| | |
|------------|-------|
| 爱书家的乐趣 | (78) |
| 悲观·执著·超脱 | (85) |
| 从生存向存在的途中 | (91) |
| 没有目的的旅行 | (96) |
| 等的滋味 | (100) |
| 孔子的洒脱 | (105) |
| 现代:女性美的误区 | (108) |
| 人生贵在行胸臆 | (110) |
| 平淡的境界 | (117) |
| 平静的心 | (121) |
| 智慧的诞生 | (123) |
| 家 | (133) |
| 失去的岁月 | (136) |
| 思考死:有意义的徒劳 | (142) |
| 智者的最后弱点 | (159) |
| 女人和哲学 | (163) |
| 男人眼中的女人 | (166) |
| 调侃婚姻 | (175) |
| 自我二重奏 | (178) |
| 探究存在之谜 | (187) |
| 习惯于失去 | (194) |
| 时光村落里的往事 | (197) |
| 何必温馨 | (200) |
| “沉默学”导言 | (203) |
| 永远未完成 | (206) |

| | |
|-----------|-------|
| 人生寓言 | (210) |
| 一个父亲的札记 | (223) |
| 父亲的死 | (237) |
| 看海 | (240) |
| 崇武的海滩 | (243) |
| 逛花市 | (245) |
| 鸣禽谷 | (247) |
| 随便走走 | (249) |
| 季节 | (251) |
| 重游庐山散记 | (253) |
| 比成功更宝贵的 | (258) |
| 人是要有一点精神的 | (262) |
| 梦并不虚幻 | (267) |
| 独处 | (270) |
| 爱与孤独 | (273) |
| 闲适：享受生命本身 | (278) |
| 真实最难 | (281) |
| 沉默的价值 | (285) |
| 宽待人性 | (290) |
| 与命运结伴而行 | (293) |
| 寻常的苦难 | (295) |
| 幸福与痛苦 | (298) |
| 爱情的容量 | (303) |
| 女人和男人 | (306) |
| 宽松的婚姻 | (310) |

| | |
|------------|-------|
| 书与人生..... | (314) |
| 幽默和自嘲..... | (318) |
| 论嫉妒..... | (321) |

● 人性、爱情和天才

天才是大自然的奇迹，而奇迹是不可理喻的，你只能期待和惊叹。但是，毛姆的《月亮和六便士》的确非常成功地把一个艺术天才的奇特而原始的灵魂展示给我们看了。

不过，书中描写的天才对爱情的态度，一开始使我有点吃惊。

“生命太短促了，没有时间既闹恋爱又搞艺术。”

“我不需要爱情。我没有时间搞恋爱。这是人性的一个弱点……我只懂得情欲。这是正常的、健康的。爱情是一种疾病。女人是我享乐的工具，我对她们提出什么事业的助手、生活的伴侣这些要求非常讨厌。”

我不想去评论那个结婚十七年之后被思特里克兰德“平白无故”地遗弃的女人有些什么不可原谅的缺点，平庸也罢，高尚也罢，事情反正都一样。勃朗什的痴情够纯真的了，思特里克兰德还是抛弃了她。他对女人有一个不容违拗的要求：别妨碍他

搞艺术。如果说痴情是女人的优点，虚荣是女人的缺点，那么不管优点缺点如何搭配，女人反正是一种累赘。所以，最后他在塔希提岛上一个像狗一样甘愿供他泄欲而对他毫无所求的女人身上，找到了性的一劳永逸的寄托。这不是爱情。但这正是他所需要的。他自己强健得足以不患爱情这种疾病，同时他也不能容忍身边有一个患着这种疾病的的女人。他需要的是彻底摆脱爱情。

凡是经历过热恋并且必然地尝到了它的苦果的人，大约都会痛感“爱情是一种疾病”真是一句至理名言。可不是吗，这样地如醉如痴，这样地执迷不悟，到不了手就痛不欲生，到了手又嫌乏味。不过，这句话从病人嘴里说出来，与从医生嘴里说出来，意味就不一样了。

毛姆是用医生的眼光来诊视爱情这种人类最盲目癫狂的行为的。医生就能不生病？也许他早年因为这种病差一点丧命，我就不得而知了。我只知道，凡是我所读到的他的小说，几乎都不露声色地把人性肌体上的这个病灶透视给我们看，并且把爱情这种疾病的触媒——那些漂亮的、妩媚的、讨人喜欢的女人——解剖给我们看。

爱情和艺术，都植根于人的性本能。毛姆自己说：“我认为艺术也是性本能的一种流露。一个漂亮的女人，金黄的月亮照耀下的那不勒斯海湾，或者提香的名画《墓穴》，在人们心里勾起的是同样的感情。”“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既然爱情和艺术同出一源，思特里克兰德为什么要把它们看作势不两立，非要灭绝爱情而扩张艺术呢？毛姆这样解释：“很可能思特里克兰德讨厌通过性行为发泄自己的感情（这本来是很正常的），因为他觉得同通过艺术创造取得自我满足相比，这是粗野的。”可是，这样一来，抹去了爱情色彩的性行为不是更加粗野了吗？（如果说性欲

是兽性，艺术是神性，那么，爱情恰好介乎其间，它是兽性和神性的混合——人性。为了使兽性和神性泾渭分明，思特里克兰德斩断了那条连结两者的纽带。

也许思特里克兰德是有道理的。爱情作为兽性和神性的混合，本质上是悲剧性的。兽性驱使人寻求肉欲的满足，神性驱使人追求毫无瑕疵的圣洁的美，而爱情则试图把两者在一个具体的异性身上统一起来，这种统一是多么不牢靠啊。由于自身所包含的兽性，爱情必然激发起一种疯狂的占有欲，从而把一个有限的对象当作目的本身。由于自身所包含的神性，爱情又试图在这有限的对象身上实现无限的美——完美。爱情所包含的这种内在的矛盾在心理上造成了多少幻觉和幻觉的破灭，从而在现实生活中导演了多少抛弃和被抛弃的悲剧。那么，当思特里克兰德不把女人当作目的本身、而仅仅当作手段的时候，他也许是做对了。爱情要求一个人把自己所钟情的某一异性对象当作目的本身，否则就不叫爱情。思特里克兰德把女人一方面当作泄欲的工具，另一方面当作艺术的工具（“她的身体非常美，我正需要画一幅裸体画。等我把画画完了以后，我对她也就没有兴趣了”），唯独不把她当作目的——不把她当作爱的对象。）

总之，在思特里克兰德看来，天才的本性中是不能有爱情这种弱点的，而女人至多只是供在天才的神圣祭坛一角的牺牲。女人是烂泥塘，供天才一旦欲火中烧时在其中打滚，把肉体用掉，从而变得出奇的洁净，轻松自由地遨游在九天之上抚摸美的实体。

二

当我诵读天才们的传记时，我总是禁不住要为他们迥然不

同的爱情观而陷入沉思。一方面是歌德、雪莱、海涅，另一方面是席勒、拜伦，他们对待爱情、女人的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是的，还有另一种天才，天才对待爱情还有另一种态度。

就说说雪莱吧。这位诗歌和美德的精灵，他是怎样心醉神迷而又战战兢兢地膜拜神圣的爱情呵，他自己是个天使，反过来把女人奉若神明，为女性的美罩上一层圣洁的光辉。当然，理想的薄雾迟早会消散，当他面对一个有血有肉的女子时，他不免会失望。但是他从来没有绝望，他的爱美天性驱使他又去追逐和制造新的幻影。

拜伦和毛姆笔下的思特里克兰德属于同一个类型。他把女人当作玩物，总是在成群美姬的簇拥下生活，可又用最轻蔑的言词评论她们。他说过一句刻薄然而也许真实的话：“女人身上令人可怕的地方，就是我们既不能与她们共同生活，又不能没有她们而生活。”

我很钦佩拜伦见事的透彻，他尽情享受女色，却又不为爱情所动。然而，在艺术史上，这样的例子究属少数。如果说爱情是一种疾病，那么，艺术家不正是人类中最容易感染这种疾病的种族吗？假如不是艺术家的神化，以及这种神化对女性的熏陶作用，女性美恐怕至今还是一种动物性的东西，爱情的新月恐怕至今还没有照临肉欲的峡谷。当然，患病而不受折磨是不可能的，最炽烈的感情总是导致最可怕的毁灭。谁能举出哪怕一个艺术天才的爱情以幸福告终的例子来呢？爱情也许真的是一种疾病，而创作就是它的治疗。这个爱情世界里病弱的种族奋起自救了，终于成为艺术世界里的强者。

诸如思特里克兰德、拜伦这样的天才，他们的巨大步伐把钟情于他们的女子像路旁无辜的花草一样踩碎了，这诚然没有给

人类艺术史带来任何损失。可是,我不知道,假如没有冷热病似的情欲,没有对女子的一次次迷恋和失恋,我们怎么能读到海涅那些美丽的小诗。我不知道,如果七十四岁的老歌德没有爱上十七岁的乌丽莉卡,他怎么能写出他晚年最著名的诗篇《马里耶巴德哀歌》。我不知道,如果贝多芬没有绝望地同时也是愚蠢地痴迷于那个原本不值得爱的风骚而自私的琪丽哀太,世人怎么能听到《月光奏鸣曲》。天哪,这不是老生常谈吗……

在艺术家身上,从性欲到爱情的升华差不多是天生的,从爱情到艺术的升华却非要经历一番现实的痛苦教训不可。既然爱情之花总是结出苦果,那么,干脆不要果实好了。艺术是一朵不结果实的花,正因为不结果实而更显出它的美来,它是以美为目的本身的自为的美。在爱情中,兼为肉欲对象和审美对象的某一具体异性是目的,而目的的实现便是对这个对象的占有。然而,占有的结果往往是美感的淡化甚至丧失。不管人们怎么赞美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不占有终归是违背爱情的本性的。“你无论如何要得到它,否则就会痛苦。”当你把异性仅仅当作审美对象加以观照,并不因为你不能占有她而感到痛苦时,你已经超越爱情而进入艺术的境界了。艺术滤净爱情的肉欲因素,使它完全审美化,从而实现了爱情的自我超越。

如果以为这个过程在艺术家身上是像一个简单的物理学实验那样完成的,那就错了。只有真实的爱情才能升华为艺术,而真实的爱情必然包含着追求和幻灭的痛苦。首先是疾病,然后才是治疗。首先是维特,然后才是歌德。爱情之服役于艺术是自然的一个狡计,不幸的钟情者是不自觉地成为值得人类庆幸的艺术家的。谁无病呻吟,谁就与艺术无缘。

这样,在性欲与艺术的摒弃爱情纽带的断裂之外,我们还看

到另一类艺术天才，他们正是通过爱情的中介而从性欲升华到艺术的。

三

自古以来，爱情所包含的可怕的酒神式的毁灭力量总是引起人们的震惊。希腊人早就发出惊呼：“爱情真是人间莫大的祸害！”阿耳戈的英雄伊阿宋曾经祈愿人类有旁的方法生育，那样，女人就可以不存在，男人就可以免受痛苦。歌德尽管不断有所钟情，可是每当情欲的汹涌使他预感到灭顶之灾时，他就明智地逃避了。没有爱情，就没有歌德。然而同样真实的是，陷于爱情而不能自拔，也不会有歌德，他早就像维特一样轻生殉情了。

也许爱情和艺术所内涵的力是同一种力，在每个人身上是常数。所以，对艺术天才来说，爱情方面支出过多总是一种浪费。爱情常常给人一种错觉，误以为对美的肉体的占有就是对美的占有。其实，美怎么能占有呢？美的本性与占有是格格不入的。占有者总是绝望地发现，美仍然在他之外，那样转瞬即逝而不可捉摸。占有欲是性欲满足方式的一种错误的移植，但它确实成了艺术的诱因。既然不能通过占有来成为美的主人，那就通过创造吧。严肃的艺术家决不把精力浪费在徒劳的占有之举上面，他致力于捕捉那转瞬即逝的美，赋予它们以形式，从而实现创造美的崇高使命。

只有少数天才能够像思特里克兰德那样完全抛开爱情的玫瑰色云梯；从最粗野的肉欲的垃圾堆平步直登纯粹美的天国。对于普通人来说，抽掉这架云梯，恐怕剩下的只有垃圾堆了。个体发育中性意识与审美心理的同步发生，无论如何要求为爱情保留一个适当的地位。谁没有体验过爱情所诱发出的对美的向往

呢？有些女人身上有一种有灵性的美，她不但有美的形体，而且她自己对大自然和生活的美有一种交感。当你那样微妙地对美发生共鸣时，你从她的神采中看到的恰恰是你对美的全部体验，而你本来是看不到、甚至把握不住你的体验的。这是怎样的魅力啊，无意识的、因为难以捕捉和无法表达而令人苦恼的美感，她不是用语言，而是用她的有灵性的美的肉体，用眼睛、表情、姿势、动作，用那谜样的微笑替你表达出来了，而这一切你都能看到。

这样的时刻实在太稀少了，我始终认为它们是爱情中最有价值的东西，所谓爱情的幸福就寓于这些神秘的片刻之中了。也许这已经不是爱情，而是艺术了。

确切地说，爱情不是人性的一个弱点，爱情就是人性，它是两性关系剖面上的人性。凡人性所具有的优点和弱点，它都具有。人性和爱情是注定不能摆脱动物性的根柢的。在人性的国度里，兽性保持着它世袭的领地，神性却不断地开拓新的疆土，大约这就是人性的进步吧。就让艺术天才保留他们恶魔似的兽性好啦，这丝毫不会造成人性的退化，这些强有力的拓荒者们，他们每为人类发现和创造一种崭新的美，倒确确凿凿是在把人性推进一步哩。

可是，美是什么呢？这无底的谜，这无汁的丰乳，这不结果实的花朵，这疲惫香客心中的神庙……最轻飘、最无质体的幻影成了压在天才心上最沉重的负担，他一生都致力于卸掉这个负担。为了赋予没有意义的人生以一种意义，天才致力于使虚无获得实体，使不可能成为可能。美的创造中分娩的阵痛原来是天才替人类的原罪受罚，天才的痛苦是人生悲剧的形而上本质的显现。

好了，现在你们知道几乎一切艺术天才的爱情遭遇（倘若他